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社會局辦理「桃園市104年度志願服務教育訓練」10-12月課程

輔導室(輔導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5/9/8 11:58:56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04年9月2日桃社團字第104004713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為持續推動志願服務工作，落實志工教育訓練制度，宣導志工服務理念，精進志工服務知能及專業素養，協助推廣社會福利服務，本府社會局特委託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 本期研習課程包含：志願服務基礎教育訓練、特殊教育訓練、督導幹部教育訓練、衛福部全國志願服務整合系統及承辦人教育訓練，相關研習課程請自行選擇適宜場次報名，報名資訊逕洽志願服務推廣中心，電話(03)426-2881、傳真(03)426-2883、E-MAIL Gtvspc885@gmail.com辦理。
- 四、 另按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績效評鑑指標略以，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責人員應有參加講習或接受訓練時數達5小時，始能爭取佳績，惠請貴校業務承辦人員踴躍參與承辦人教育訓練。
- 五、 檢送旨揭研習招生簡章。
- 六、 本案特殊教育訓練屬社會福利類；參訓對象為領有基礎訓結業證書之志工，併予敘明。

有興趣報名參加者，請洽輔導組。